

关于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亚会核字（2024）第 01680001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关于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亚会核字(2024)第01680001号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观想科技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观想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

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观想科技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285号”文《关于同意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许可，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31.50元/股。截止2021年11月26日止，本公司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募集资金合计63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60,899,783.0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69,100,216.97元。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已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40,452,830.19元后，剩余589,547,169.81元已于2021年11月2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21]第14-1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本公司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自2021年11月26日到位后，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88,825,558.21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158,367,400.00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的发行费用4,919,594.29元，以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金额为15,527,358.55元，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10,011,205.37，累计净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14,615,146.66元；募集资金专户2022年12月31日余额为415,336,758.26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120,359,709.17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05,089,763.15元。募集资金具体使

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2023 年初募集资金净额	415,336,758.26
加：2023 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0,112,714.06
加：2023 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
2023 年度归还以前年度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二、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120,359,709.17
其中：1. 利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
2. 利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
3. 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0,359,709.17
三、本报告期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	-
四、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05,089,763.15
五、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305,089,763.15
六、差异	-

(2) 本报告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3) 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含净利息收入)305,089,763.15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观

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该管理办法经 2020 年 8 月 21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及《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该管理制度经 2023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及《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同时, 公司已与保荐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于 2021 年 12 月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由本公司在前述银行开设 1 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内容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3898927	募集资金 (活期)	305,089,763.15
合计			305,089,763.1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 1 月-6 月因募投项目“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457.40 万元进行采购, 后因该项目要形成最终的解决方案及系统产品需经实际场景适配、数据适配及现场适配而发至相关单位进行研试。共同研试期间, 开发系统与实际数据、任务紧密结合, 获相关单位认可并留用, 应形成销售订单, 故公司将其结转为销售成本。2023 年度半年报披露后, 通过自查及保荐机构现场检查发现此笔募集资金采购预付款均已结转为

主营业务成本，基于谨慎原则，公司立即归还，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向募集资金专户转回募集资金 1,457.40 万元。未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造成实质性损失。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因 2023 年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1.4 条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6.3.1 条的规定，在 2023 年 9 月 2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3〕第 124 号）。

公司收到监管函后，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复盘梳理，并进行了整改，对财务管理、采购管理、项目管理等相关内控制度做了进一步的梳理完善，对相关人员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的相关培训，杜绝再次发生同类事件。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9,100,216.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359,709.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738,314.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116,344,100.00	116,344,100.00	6,721,230.76	14,212,920.11	12.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	否	59,370,700.00	59,370,700.00	1,951,729.36	2,622,089.21	4.4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	否	51,986,600.00	51,986,600.00	11,686,749.05	13,535,905.22	26.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7,701,400.00	307,701,400.00	20,359,709.17	110,370,914.54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		25,400,000.00	25,400,000.00		25,400,000.00	100.00	-	-	-	-

2.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2,967,400.00	102,967,400.00	50,000,000.00	102,967,4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28,367,400.00	128,367,400.00	50,000,000.00	128,367,400.00					
合计		436,068,800.00	436,068,800.00	70,359,709.17	238,738,314.5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 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因 2022 年-2023 年外部环境原因，及公司产品、行业等特殊性质，资金使用进度较缓。</p> <p>(2) 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因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是紧贴部队需求的研发项目，项目成果迭代较强，进度较缓。</p> <p>(3) 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因 2022 年-2023 年外部环境原因及公司产品、行业等特殊性质，资金使用进度较缓。</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261,398,816.97 元。</p> <p>(1) 2021 年 12 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7,836.7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其中 2,54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5,296.7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随后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召开了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上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p> <p>(2) 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随后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上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p> <p>除此之外，其他超募资金尚未使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4,919,594.29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 5000 万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未归还。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05,089,763.15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在本公司募集专户中，公司将按计划投资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23 年 1 月-6 月因募投项目“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457.40 万元进行采购，后因该项目要形成最终的解决方案及系统产品需经实际场景适配、数据适配及现场适配而发至相关单位进行研试。共同研试期间，开发系统与实际数据、任务紧密结合，获相关单位认可并留用，应形成销售订单，故公司将其结转为销售成本。2023 年度半年报披露后，通过自查及保荐机构现场检查发现此笔募集资金采购预付款均已结转为主营业务成本，基于谨慎原则，公司立即归还，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向募集资金专户转回募集资金 1,457.40 万元。未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造成实质性损失。</p> <p>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因 2023 年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1.4 条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6.3.1 条的规定，在 2023 年 9 月 2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3〕第 124 号）。</p>